

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文件

粤水协字〔2016〕2号

关于填报 2016 年《城市供水统计年鉴》 统计表的通知

有关会员单位：

为配合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做好 2016 年度《城市供水统计年鉴》（以下简称《年鉴》）的统计工作，现将《年鉴》统计表发至各供水企业，请各相关单位继续大力支持和配合，安排专人负责，以 2015 年度实际信息为统计依据，根据《城市供水统计年鉴指标解释》的要求抓紧时间如实填报，确保《年鉴》统计表按时完成上报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统计表请务必填写单位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。

二、统计口径要一致，计算单位要按照表中要求填报，小

数点后保留两位。

三、统计指标没有数据的可以留空或以“-”填写，但不能以“0”填充，避免与数据为零的混淆。

四、填写统计表过程中，注意项目之间的对比关系及数量单位要求，不要漏项，保证计算和数据的准确性。

五、《年鉴》统计表请于4月前报送省水协秘书处，为便于汇总及避免出错，要求统一采用我会制作的Excel文件格式填报，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至省水协秘书处邮箱 gdwsa@gdwsa.cn。表格和“指标解释”可在广东水协网 (www.gdwsa.com/News/Notify) 下载。

六、中国水协联系人：

韩美玲：010-66410350、13901108460

牟蕊：010-66411632、13426414551

邓跃辉、孙淑兰、韦玉霞：010-66411844

特此通知。

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处

2016年3月2日

(联系人：李少琳、杨春媚，联系电话：020-87159116)

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秘书处

2016年3月2日印发
